

于成龙早期经历与其廉政思想探索(二)

□ 高 转

三、于成龙为官“卓异”的主要内涵

以古鉴今,存史资政,穿越历史的长空,于成龙正是从安国寺出发,从偏远治乱的罗城知县开始,后在多地、多个职务为官,一生清廉,又政绩卓著,是真正廉能兼备的官员,曾三次被朝廷举为“卓异”,成为中国廉吏文化的经典样本。于成龙始终坚守“清、慎、勤”之风范,淡泊名利、清正廉明、一心为民,真正实现了“此行绝不以温饱为志,誓勿昧天理良心”的抱负,立志“大丈夫当胸怀天下,心系百姓,大忠大孝大爱才是真男儿”,纵观于成龙的为官经历,其“卓异”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:

(1)不畏艰难,心系百姓。顺治十八年(1661年),于成龙进入国子监学习,结业后准备出仕。已四十四岁的于成龙抛妻别子,接受朝廷的委任,赴经济落后、人烟稀少、流寇甚多的蛮荒之地广西罗城出任知县。经友人劝阻、路途艰险、身染重病而不改初衷,等他到了罗城之后,亲眼看到年久失修的罗城县衙,茅草搭建的堂屋,没有围墙的知县住所,水土不服、荒凉之地动摇过于成龙的决心:“边荒久蛮之地,一官一仆,难以理事,乞赐生归。”上级没有批准于成龙乞归的请求。既然如此,他决定留在罗城大干一场,以安其心,以尽其责。作为罗城的长官,他非常重视讼案。当时,罗城械斗非常厉害。由于罗城县是夷汉混居之地,县民向来争强斗狠,经常发生械斗事件。当地两大家族赵家和廖家为了争得五亩土地而发生械斗,双方各有死伤,赵家觉得吃了亏,便来县衙要求主持公道。于成龙在判语中说“械斗恶习,犯王章,伤和气,天理不容,人神共嫉”,强调了自己上任后多次苦口婆心告诫父老乡亲们不要械斗,但是“听之藐藐”,发生了“赵廖两姓械斗之事”,最终通过斩首赵家族长和廖家族长的方式,震慑了一批人,械斗之风从此收敛。上到重要事件,下到民情礼俗,都可以到官府申诉,于成龙都会审理,依法判决。罗城县当时匪患非常严重,社会治安极差。看到这个现实情况,为了加强基层管理和维护社会治安,于成龙果断地实施了保甲法这一管理制度,集中居住的居民,五家为一小保,十家为一大保,保的上一级是甲,保长和甲长对外具有防御职责,对内具有严格管理职责,层层领导、层层管理,官府再给其一定的资助。一旦有匪盗入侵,保长和甲长就会组织百姓,同仇敌忾,共同御敌。通过建立保甲制度,严禁盗贼,严惩为非作歹之徒,对于改邪归正的盗贼采取安抚政策,罗城县社会治安

于成龙从政期间,之所以政绩“卓异”,主要是在他的为官生涯中,始终遵循了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髓,其廉政思想的主要特点,与他早期经历中的耕读人家、底层生活、苦读儒家有关:

(1)居官清正,厉行勤俭。于成龙为官几十年,给人们印象最深的是他居官清正、厉行勤俭的作风,因此,他也有了许多别名雅号,例如:于青棠、于半鸭等。于成龙认为“室雅何须大,花香不在多”,“身高不过五尺,床长不足一丈”,每到一地赴任,总是挑选最小、最破的房屋作为后衙,起居办公待客都在一室。康熙十七年(1678年),于成龙升福建按察使。任职福建按察使期间,冒死上奏《罢免菴夫启》,康熙王同意减少菴夫比例后,好不容易去福州街头逛一逛,八文钱一碗的鱼丸他舍不得吃,五文钱一碗的燕皮他舍不得吃,最后三文钱一碗线面终于舍得吃了,但却因为没带钱最终也没吃成。他说家里一碗菜才不到一文钱,可想而知生活有多么清贫,这就是“于青棠”。于成龙任湖广黄州府同知期间,生活十分俭朴,平时布衣素食,与平民百姓别无二致。每日晨起,他买一小碗豆腐脑当作早餐。他的大儿子于廷翼来探望父亲,心想这里乃富庶之地,父亲的生活状况一定富裕,不料一见之下,父亲节俭如常,囊无长物。在廷翼返回老家时,府中只有一只腌鸭。于成龙就买了一半给廷翼作路途之食。所以民间流传:“于豆腐量太狭,长公临行割半鸭。”于成龙便有了“于半鸭”的雅号。于成龙的每一个别名雅号,都是他践行一心为民、两袖清风

得到管控。于成龙鼓励百姓发展农业,采取“勤而获者旌其门,惰而荒者群言以辱之”的方针。他经常走访田间地头,看到哪户的田地经营得好,就给这户题个匾,写副对联,表彰一下,鼓励他们好好干;看到谁家的田地种得不好,就动员这家的邻居去做工作,把这家

(2)敢于担当,除暴安良。在方山于成龙廉政文化园召开的采访座谈会上,闫卫星老师重点介绍了园区的主要板块,这里是集廉吏故里、廉政文化、廉政教育、廉政产业为一体的廉政文化主题园区,占地580余亩,其中廉政文化教育展览馆15亩,廉吏文化广场50亩,于成龙故居居55亩,于氏家族墓地160亩,廉政教育体验园300亩。

康熙六年(1667年),广东广西总督卢兴祖、广西巡抚金光祖举荐于成龙为广西省唯一“卓异”,且升任四川合州(今重庆合川区)知州。在合州不到二年,合州人口骤增,田地开辟。康熙八年(1669年),于成龙被擢升为湖广黄州府同知。于成龙其后在黄州任同知四年,又任知府四年。府同知属于仅次于知府的重要官员,有“二府”的雅称,其首要职责就是处断案件,整肃民风。于成龙一到黄州府,尚未来得及休息,知府罗载惇来告:一桩由盗窃引发的人命案件在麻城发生,二府必须迅疾前往麻城歧亭同知府处置。歧亭即今日麻城市歧亭镇,距离黄州府城将近百公里。于成龙到黄州途中,已闻黄州盗风盛行,官府每每置之不理,这是因为倘若立了盗案,就得限期破获;如果到了限期不能破获,上司就要以渎职罪纠参,因此地方长官往往不立盗案。如此一来,境内的盗贼更加肆无忌惮,往往明火执仗,白昼杀人。老百姓深受其害,怨声鼎沸。于成龙素以敢于担当闻名,身为府同知,他深知为民除害、保一方平安是自己的职责,于是马不停蹄前往歧亭同知府。在人生地不熟的情况下,于成龙想尽千方百计,终于将由盗窃而起的杀人案件弄得水落石出,并破获歧亭18个盗贼组成的大盗团伙。歧亭从此无盗贼扰民,老百姓过上了无忧无虑的太平日子,故尊称于成龙为“于青天”和“青天于二府”。

(3)清心寡欲,淡泊名利。在安国寺的于清端公祠堂上,成雷为我们讲解了祠堂的

整体情况。祠堂为砖砌建筑,坐落于佛殿东侧,坐东向西。清雍正四年(1726)重修,占地面积650平方米,建筑面积190平方米。祠堂一层为无梁殿建筑,五开间窑洞,窑内东西走向复卷的大窑洞。二层为关帝楼、偏殿,均砖木结构。祠堂也叫宗庙、宗祠、家祠、家庙,属于古代祭祀场所。于成龙传承了于氏家族的廉洁为民的良好家风,他走上仕途近十年,从不携带家室。在歧亭,他独自一人,清心寡欲,其淡泊自甘的廉洁之风,路人尽知。于成龙每日买一小碗豆腐脑,作为早餐。歧亭人于公“豆腐量太狭”,而他自己却说:“日节一口,月积一斗。”于成龙喜欢喝酒,但每天仅止半壶,价值五厘。歧亭人说:“于公过夜钱五厘。”

康熙十年(1671年),黄州大旱,境内五谷歉收,老百姓生活极其困苦。身为府同知,俸薪并不薄,但于成龙乐善好施,常将银两慷慨施舍于穷民,以致自己囊中羞涩,故《于清端公政书》中有诗云:“半鸭于公过夜钱,五厘酒价何处拈?”因为揭不开锅,于成龙在无可奈何之下,卖掉了自己所乘的一头骡子。歧亭周某是世家子弟,时值灾荒,八月未到家中断炊,几个孩子啼饥不已。于成龙得知后,便将自己卖骡子的钱买两石稻谷送给周家,而他自己则以糠粥为食。所谓糠粥,就是将糠皮炒干重磨取粉,撒在稀饭中。于成龙不仅自己吃糠粥,跟随他的人也吃糠粥,招待客人也只能以糠粥为餐。有一天,一位友人到歧亭看望于成龙,于成龙就以糠粥招待他,友人确实无法下咽,便放下筷子不食。于成龙开玩笑说:“糠粥者,贫家之便餐,官吏之罕物,他日过尔家不设糠粥,吾罚尔赈济灾民。”当时歧亭有歌谣四方传唱:“要得清廉分数足,唯学于公食糠粥。”于成龙因此获得了“于糠粥”的雅号。由于在黄州府同知任上的突出政绩,于成龙又被再次被举“卓异”。

(4)鞠躬尽瘁,政绩卓异。康熙十三年(1674年)春,因在黄州府同知任上缉盗有功,湖广巡抚张朝珍上疏将于成龙举为“卓异”,于成龙因卓异晋升为福建建宁知府。但张朝珍再次上疏,恳请康熙皇帝将于成龙留在自己身边,康熙允奏后,诏改于成龙为武昌知府。于成龙升任武昌知府之日,适逢吴三桂叛乱,占据湖南,攻陷长沙岳州,朝廷

四、于成龙廉政思想的主要特点

的真实写照。

(2)秉公执法,不畏强暴。于成龙不畏强暴,还有了“于活埋”的别名。康熙八年(1669),52岁的于成龙因功绩显著迁黄州府同知,分镇岐亭,也就是今天的湖北省麻城市岐亭镇。扼守麻城西南大门,为清初黄州府统辖八县的军事衙门。这里民风强悍,盗贼猖獗,以至官府竟不敢过问。于成龙到任后尽心从事。经过一段时间的缜密调查分析,他查到了扰乱治安的“突破口”——捕役汤卷。于成龙发现此人十有八九与盗犯有牵连,是黑社会的保护伞。于是他设计宴请汤卷,借机得到了岐亭盗犯的名册。之后,他又扮作农夫微服私访,在掌握了实据的情况下,一举将9名重犯逮捕归案,并发布公告:“有能保后不为盗者,本府当场释放。然保释者若再犯,保结人连坐,一同治罪。”结果只有两名重犯被保释。其余凶犯被依法处死——活埋在大路之侧,并在坟前插一木牌,上书“黄州府二府于成龙瘞盗处”。至此,其余小贼无不闻风丧胆,称于成龙为“于活埋”,纷纷敛迹逃匿,岐亭自此盗息民安。

(3)铁面无私,明察暗访。“古人得一节,足以传之无穷,公则萃于一身,无往而不备矣。”于成龙的将才华汇聚一身。于成龙在词讼、断狱方面被看作是包公式的人物。他铁面无私,头脑敏锐而细心,善于从一些常人忽视的细节上发现问题的症结。他处理

命张朝珍迅疾平叛。张朝珍命于成龙在咸宁县境造浮桥济师。桥刚建好,却被突然暴发的山洪冲垮。因延误了战机,于成龙被朝廷革职,遣归原籍。老天爷给于成龙开了一个大玩笑,他受不了这突如其来的打击,顿时感到心灰意冷。张朝珍身为湖广巡抚,觉得朝廷处罚不当,遂私自留下于成龙,让其暂时料理岳州军需。康熙十三年(1674年),八月十一日巳时,年近花甲的于成龙因平息“东山之乱”有显赫之功,经康熙皇帝御批,又以黄州知府的身份再次抵达黄州。由于长途跋涉,劳累过度,老人感到身体极不舒服。虽然如此,于成龙顾不上休息片刻,在疲惫中硬是将一百万捆军用粮草的任务逐一摊派给州县催解。从巳时(约上午九点)抵达黄州,到深夜三更时分,疲劳至极的于成龙竟然昏睡于几案,仆役不敢惊动老人,弄来一炉炭火,以保室温。次日拂晓,于成龙从梦中惊醒,见身边炉火旺盛,便对仆役说:“烧炭犹如烧民脂民膏,不可浪费一星。今日初秋,寒气未末,足可支过,何必如此旺盛?”说着亲手将炉火熄灭。公案上五百五十二份公文,堆积如山。于成龙从日出之时开始批阅公文,一直读到深夜二更,只觉得头昏脑胀,眼前发黑,突然嗓子眼一酸,一股黑红的鲜血喷涌而出,公案上一堆白简全被染红了。仆役慌了手脚,立刻将于成龙扶到卧榻,然后将公案上带血的白简收卷,准备扔掉。于成龙在卧榻上看到后急忙制止说:“吾哀民生之多艰,一页白简一片血汗,不可因本府所呕血之迹而弃之于地!”数日后,于成龙强打起精神,到罗田、黄梅、黄冈等县考查,用那被鲜血染红的白简写下《为黄州各属报灾请饬详》,将春涝夏旱的灾情向湖广巡抚张朝珍逐一汇报,恳求张朝珍不可再向州民征粮征赋。身任湖广巡抚的张朝珍在当时最头疼的就是征赋之事,而于成龙一到黄州知府任上就请求免除一府粮赋,张朝珍感到左右为难。在深思熟虑之后,张朝珍将于成龙带血的简书呈送康熙皇帝,让皇帝亲自裁处。康熙皇帝审时度势,恩允了于成龙的请求。于成龙去世时木箱中只有一套官服,别无余物,市民为之罢市巷哭,塑建雕像祭祀,赠太子太保,谥号“清端”,雍正时入贤良祠。于成龙逝世后,南京男女老幼,商贩僧侣皆痛哭流涕,可见中下层人民对他的死是十分悲痛的。康熙帝破例亲为撰写碑文,这是对他廉洁清苦一生的表彰。

床,说明床上之物甚重,又用手捂着被子,说明其中必定藏着什么东西;第三,如果确是少妇病危,迎接者必定有妇人。现在只见到男子,而且并不惊问一声,因此知道肯定是盗贼无疑了,众人叹服。

于成龙居官清正、厉行勤俭、不畏强暴、敢于担当、一心为民的品行得到充分展现,深得百姓爱戴和朝廷赏识。在他溘然长逝后,康熙帝曾长叹“朕的股肱之臣,两江总督兼兵部尚书于成龙,累死在他的任上,朕痛心不已呀!于成龙,二十三年的为官之道,值得诸位爱卿借鉴。国家澄叙官方,首重廉吏,其治行最著着,尤当优家异数,以示褒扬。于成龙,操守端严,苦节克贞,朝野惟尔,鞠躬尽瘁。真一介之弗取,越数官而弥坚,奄忽云亡,能无悯焉。萧然官舍,竟坦石之无存。清风未远,长存表德之思。宠恤重颁,丕著旌贤之典。尔灵不昧,其克歆承。成龙爱卿,居官清正,实乃天下廉吏第一。”这是对他一生兢兢业业、爱民如子、两袖清风的最好诠释。

